# 起草说明

## 制定背景

为落实国务院《2024-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》，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节能降碳行动，压实节能降碳目标责任，尽最大努力完成“十四五”节能降碳约束性指标，我局结合工作实际，牵头起草了《扬州市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计划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行动计划》）。

## 起草过程

依据国家、省《2024-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》，结合我市“十四五”以来节能降碳目标完成情况，形成了本次在网上公布的《行动计划》征求意见稿。

## 三、主要内容

《行动计划》基本框架为主要目标、重点任务、管理机制、保障措施四个部分。

重点任务包含推动能源结构绿色低碳转型、推进工业绿色低碳发展、提升服务业节能降碳水平、促进建筑领域绿色低碳发展、加快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转型、强化公共机构领域节能降碳管理、加强设备更新与资源循环利用7项，内含13条具体举措。

管理机制包括强化节能降碳目标责任和评价考核、严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环评审批、推动重点用能单位节能降碳精细化管理、完善重点领域节能监管和服务机制、加强能源消费和碳排放统计核算强化5个方面。

保障措施为贯彻制度标准、健全市场机制、加大资金投入、强化科技引领、实施全民行动5个层面。